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4-032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24个月，即存续期展期至2026年7月13日。具体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28日、2022年7月14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29日、2022年7月15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截至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完成了股票购买，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489,3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418,459,200股的0.105%，成交总金额为3,093.91万元，成交均价约20.77元/股，锁定期为2022年10月29日—2023年10月28日。上述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2022年10月29日—2023年10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98）、于2023年10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4）。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2022年7月14日）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员工持股计划成立之日起算，即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2024年7月13日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

年1月13日披露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3）。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1,418,285,20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10月25日披露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1）。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1,489,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5%。

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

按照《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鉴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价值的认可，切实发挥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作用，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由24个月展期至48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7月13日。在存续期内，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如延长期满前仍未出售，可在期满前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及董事会会议，审议后续相关事宜。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19日